



关于申报2020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助类项目的通知

湖南省财政厅网站 czt.hunan.gov.cn 时间: 2020年02月28日 18:02 【字体: 大 中 小】

湘工信财务〔2020〕50号

各市州和财政省直管县（市）工信部门、财政部门：

根据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为大力发展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推进制造业产业优化升级，全面推进制造强省建设，打好提高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攻坚战，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现就2020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助类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实施

该专项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财政厅组织实施。

二、支持方向

按照加快推进制造强省建设、大力发展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和推进制造业产业优化升级等总体要求，对各地上报的符合《2020年湖南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补助项目申报指导目录》（见附件1-1）要求的重点产业类项目、转型升级类项目择优予以支持；并从中筛选一批大项目、好项目推荐申报工信部有关项目，积极争取国家支持。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专项补助另行通知。

三、申报条件

（一）项目申报单位必须在湖南省内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健全和完善的财务管理机构 and 制度，具有良好信用的工业企业。申报单位一般应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以省统计局提供的截止2019年12月31日名单为准）。

（二）所申报的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正在建设或2019年1月1号以后完工。固定资产投资类项目申报重点产业项目须取得核准或备案文件，具有环境影响风险的项目，需具备环评批复。

（三）项目申报单位能够或愿意配合工信、财政等部门在项目开展相关调查、调度等工作；所申报的项目已经或愿意纳入制造强省建设项目库管理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

（四）所申报的项目和项目申报单位不得有下列任一情形：

- 1、已申报2020年度省工信厅其他专项资金（奖励类除外）的单位；
- 2、2018年、2019年连续两年从省工信厅获得补助类项目资金的单位；
- 3、列入信用湖南网黑名单的单位；
- 4、获得制造强省专项资金支持项目应验收而未验收的单位；
- 5、以前获得过省工信厅补助类项目资金的项目；
- 6、获得省工信厅支持的项目未完成或2018年专项资金绩效评价不合格的企业。

四、申报工作组织

（一）市州（不含财政省直管县市）企业的项目，由市州工信、财政部门初审汇总后，联合向省工信厅、省财政厅推荐申报。

（二）财政省直管县（市）企业的项目由县（市）工信、财政部门初审汇总后，联合向省工信厅、省财政厅推荐申报，同时抄送所在市工信、财政部门。

（三）中央在湘单位和省属单位的项目按照属地管理原则，通过项目所在地市州或财政省直管县（市）工信、财政部门推荐申报。

（四）各地工信、财政部门负责对项目发票、付款凭证等资料的真实性审核把关。对资料造假的企业将取消资格，对把关不严的地方将核减下一年度项目申报数量。

五、申报方式

（一）本次申报不接收项目单位的纸质材料。项目申报单位需编写项目申请报告（格式按附件3-1、3-2），通过《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项目管理系统》（<http://222.240.80.54:8086/pmp/a/login>）或《湖南省财政企业项目资金管理系统》（<http://220.168.30.70:28889>）在线填报项目信息和提交项目申请资料，市州、县（市区）网上审核。

（二）市州和财政省直管县（市）工信、财政部门要对申报企业、项目和材料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符合申报要求，择优向省工信厅、省财政厅行文推荐。推荐文件包括专项资金申请文件和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重点产业项目、技术改造项目汇总表（格式按附件2-1、2-2，需同时报送电子版），纸质文件一式3份，分别报省工信厅投资规划处2份，省财政厅企业处1份。推荐文件须同时上传到《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项目管理系统》。

(三) 申报截止时间: 网上材料和纸质文件申报到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3月20日。

六、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一) 各项目单位在申报过程中遇到问题请与所在市州、财政省直管县(市)工信、财政部门联系咨询。

(二) 上报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申请文件联系方式:

重点产业类项目 省工信厅投资规划处王俊 0731-88955435;

转型升级类项目 省工信厅投资规划处彭景 0731-88955499; E-mail: abc2212144@126.com。

省财政厅企业处 吴琦 0731-85165036。

3、申报项目过程中如有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项目管理系统使用问题咨询请致电18153882457, 湖南省财政企业项目资金管理系统操作问题咨询请致电0731-85165438。

七、特别提醒

省工信厅、省财政厅未委托任何单位或个人为项目单位代理专项资金申报事宜, 请相关单位自主申报, 并按程序报送。我们将按政策受理申请, 不收取任何费用。如有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假借机关单位或工作人员名义进行推销或收取费用的, 请向当地相关部门举报, 谨防上当受骗。

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湖南省财政厅

2020年2月28日

附件1-1

2020年湖南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补助类项目

申报指导目录

一、重点产业类项目

(一) 申报范围: 全省20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见附件1-2, 航空航天产业链项目由军民融合专项资金予以支持)的龙头骨干企业及其重要配套企业实施的重点项目。项目总投资(以备案文件为准)一般应为5000万元以上。智能制造、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人工智能、工业设计等新经济新业态项目和湘西自治州地区的项目投资额不低于2000万元。

(二) 优先支持领域:

1、符合产业基础高级化发展方向的项目: 对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实现“六稳”特别是工业稳增长等方面起重要支撑作用的投资过50亿元重大项目; 对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和国内重要影响力的产业集群具有重要支撑作用的投资过10亿元的项目; 能够在突破卡脖子技术或实现产品进口替代的高端技术装备、先进材料及关键零部件等重大产业创新项目; 能够为产业发展、民生改善、自然灾害防治等提供装备、材料等基础条件的重点项目; 能够为我省在抢占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兴产业、新业态等方面赢得发展先机的重要项目; 能够在全省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等方面起标杆示范和引领带动作用的项目。

2、符合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发展方向的项目: 对巩固现有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等方面具有重要支撑作用, 对构建新的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等方面具有重要引领带动作用的投资过10亿元重大项目; 对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起延伸产业链、填补产业链缺失环节等作用的重点项目。

3、符合消费品“三品”战略发展方向的项目: 推进消费品行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的重点项目, 特别是对保障人民群众健康的重要医用物资起重要保障作用的重点项目。

4、已经获得工信部支持且需省内配套的项目。

5、其他需要优先支持的重点项目。

二、转型升级类项目

(一) 工业企业智能化、信息化改造项目生产设备补助。主要支持企业通过购置智能化设备, 实施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提升生产数字化、装备智能化、工艺流程精益化和物流智能化, 以及高危行业少(无)人化生产采用自动化智能化高端技术设备的项目, 对项目设备购置时间在2019年1月1日-2020年3月1日(以合同时间为准), 设备总投资不低于500万元且付款比例在50%以上(以银行凭据为准)的, 给予补助。

(二) 化工企业政策性搬迁和国家要求在我省进行试点的转型升级项目。

(三) 其他具有较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急需转型升级的制造业重点项目。

(四) 支持脱贫攻坚重点地区工业企业转型升级项目。支持脱贫攻坚重点地区(名单见附件1-2)的工业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技术对现有生产装备、生产设施、工艺条件或生产辅助设施等进行技术改造, 在带动劳动就业、经济社会发展等方向作用明显的转型升级项目。此外, 对脱贫攻坚重点地区申报(一)类项目, 不低于500万元的要求放宽至不低于200万元。

以上(一)至(三)类, 各市州(不含省财政省直管县)限报15个项目, 省财政省直管县限报5个项目。脱贫攻坚重点地区可以额外申报第(四)类项目2个。

附件1-2



全省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及国家级贫困县名单

一、全省20条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

自主可控计算机及信息安全（含IGBT）、碳基材料、先进陶瓷材料、化工新材料、人工智能及传感器、新能源及智能网联汽车、新型显示器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含磁浮）、新型能源及电力装备、先进储能材料及动力电池、新型合金、生态绿色食品、农业机械、工程机械、5G应用、生物医药、3D打印及机器人、环境治理技术及应用、装配式建筑产业链。

二、脱贫攻坚重点地区

桑植县、安化县、平江县、桂东县、汝城县、新田县
江华县、隆回县、城步县、邵阳县、沅陵县、通道县
新化县、古丈县、泸溪县、保靖县、永顺县、凤凰县
花垣县、龙山县

信息来源：企业处

收藏   



主办单位：湖南省财政厅 政府网站标识码：4300000004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城南西路1号 邮政编码：410015

备案号：湘ICP备12013273号-1 技术支持：湖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省财政厅网站联系电话：0731-85165090  湘公网安备43010302000514号

